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19-40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卢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泉、总会计师张云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良才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特索道	股票代码	00215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正	孟妍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山一路特1号光谷软件园D1栋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山一路特1号光谷软件园D1栋	
电话	027-87341812	027-87341810	
电子信箱	sante002159@126.com	sante002159@126.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3,124,252.34	266,811,256.99	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199,519.44	96,533,650.87	-13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459,141.50	-27,362,537.42	-55.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5,975,540.53	120,844,472.74	-37.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70	-13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70	-13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5%	11.04%	-14.4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84,163,214.12	2,863,827,356.57	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03,534,795.50	960,717,662.85	14.8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2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7%	34,761,295	0	质押	22,900,000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	国有法人	7.76%	10,763,305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64%	6,430,000	0		
严宇媛	境内自然人	2.58%	3,577,614	0		
广东筠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	3,529,159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京东大数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2%	3,500,000	0		
武汉创时新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5%	1,866,667	0		
梁志鹏	境内自然人	1.30%	1,798,586	0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3%	1,430,000	0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6%	1,193,431	0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6%	1,193,43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自然人股东罗德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25.65%的股份。 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梁志鹏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2,600股外，还通过兴业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765,986股，实际合计持有1,798,586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312.43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631.30万元，增幅6.1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19.95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3,373.32万元，主要系去年同期公司转让咸丰坪坝营公司100%股权取得投资收益13,171.02万元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245.9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亏1,509.66万元，变动幅度为-55.17%。

报告期公司狠抓经营，营业收入继续维持增长，但扣非后的净利润未同向变动，其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公司执行财政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规则，对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导致本期计提坏账同比增加1,100万。二是2018年末克旗、崇阳等项目公司大量在建工程转固，本报告期项目公司贷款利息支出不再资本化，导致本报告期固定资产折旧和财务费用有所增加。

报告期，公司的项目经营情况和推进的管理工作如下：

（一）报告期主要子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盈利的7家项目子公司经营业绩良好，合计实现营业收入26,155.4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97%；净利润9,676.7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34%。处于建设期、培育期的项目子公司收入、利润仍有待提升。同时，公司仍需大力推进对无经营的平台公司的关停并转工作，降低公司管理费用，开拓融资渠道，努力降低财务费用，以提高经营效益。具体分析如下：

1、盈利子公司

单位：万人/次、万元

公司名称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接待游客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接待游客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梵净山旅业公司（合并）	55.06	11,454.08	4,152.91	40.47	8,949.00	3,113.47
华山索道公司	79.02	5,376.67	1,913.57	85.31	6,025.21	2,470.46
海南公司（合并）	47.41	4,962.22	1,990.99	63.91	5,782.66	2,643.29
浪漫天缘公司	10.10	1,038.34	252.01	2.20	310.48	-576.88
庐山三叠泉公司	17.33	1,027.53	452.68	15.95	941.20	423.69
珠海索道公司	19.02	772.61	359.19	12.95	502.92	192.10
千岛湖公司（合并）	43.09	1,524.01	555.41	36.32	1,273.11	504.16
合计	271.03	26,155.46	9,676.76	257.11	23,784.58	8,770.29

（1）梵净山景区因2018年下半年成功列入世界自然遗产及被授予5A旅游景区，大大提升了景区知名度，且梵净山旅业公司2019年推出了东线全网实名制售票办法，强化了全山一体化智慧管理，2019年上半年接待游客人数约55万人次，比上年同期增加约14.6万人次，增幅达36%，因此收入、净利润均增长。

（2）华山索道公司通过安全生产、优质服务、营销创新等举措，内抓管理提升，外拓客源市场，经营秩序稳定。报告期，受游客分流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华山索道公司接待游客人数、收入、利润同比略有下滑。

（3）在整体海南旅游客源市场出现收缩的背景下，海南公司（合并）与浪漫天缘公司整合资源、调整经营，提升了从猴岛景区到浪漫天缘景区的游客转换率，从而使浪漫天缘公司报告期接待游客人数大增，同时，猴岛景区引入了浪漫天缘“呆呆岛”的海滩及海上项目，丰富了景区的游乐项目，提升了景区知名度。报告期，海南公司（合并）与浪漫天缘公司合计收入较去年同期略有下降，但净利润实现小幅增长。

（4）庐山三叠泉公司报告期充分发挥自身资源优势和地方政策的有利面，狠抓节点营销，实现了收入、利润的稳步增长。

（5）伴随着2018年底港珠澳大桥的正式通车运营以及“粤港澳大湾区”魅力之城大环境的发展，珠海旅游市场热度大升，珠海索道公司抢抓市场机遇、努力增收，报告期收入和净利润实现了近年来最大幅度增长。

（6）千岛湖公司（合并）经营的梅峰索道受益于高铁开通政府优惠政策，通过强化现场宣传与配合，优化游船游线设计，推广先候车再购票等措施，提高了游客乘索率和双程率，实现了收入利润的稳步增长。

2、处于建设期、培育期的项目子公司

单位：万人/次、万元

公司名称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接待游客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接待游客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南漳古山寨公司（合并）	6.54	337.98	-302.01	9.62	402.98	-126.34
保康九路寨公司	4.89	194.09	-460.88	4.42	218.27	-396.76
崇阳隽水河公司（合并）	2.19	432.67	-288.88	2.11	407.56	-884.68
崇阳三特旅业公司	3.18	463.61	-1,065.97	5.42	631.94	-322.78
克旗三特旅业公司（合并）	0.04	33.70	-1,301.64	0.08	9.00	-887.99
合计	16.84	1,462.05	-3,419.38	21.65	1,669.75	-2,618.55

（1）2019年一季度，南漳古山寨景区遭遇频繁雨雪天气，导致游客人数骤减，从而报告期南漳古山寨公司（合并）收入、利润均有所下滑。

（2）保康九路寨公司报告期游客人数有所增加，但因实施对本地游客优惠的促销政策，使收入并未同步增长；其净利润大幅下降主要系2018年底在建工程转固，同时利息支出本期不再资本化，致本期财务费用及折旧均同比增加所致。

（3）报告期，崇阳隽水河公司（合并）接待游客人数、收入水平基本保持稳定，但净利润同比大幅上涨，主要原因一是成本费用得到有效控制；二是报告期利息支出有所减少。

（4）报告期，崇阳三特旅业公司接待游客人数及收入均有下滑、净利润也大幅下降，主要是因其2018年末大量在建工程转固及本报告期项目公司贷款利息支出不再资本化，导致本报告期固定资产折旧和财务费用有所增加所致。

（5）报告期，克旗三特旅业公司（合并）因2018年底大量在建工程转固，利息支出本期不再资本化，致本期财务费用及折旧均同比增加；另外，该公司经营的热水温泉项目于2018年底开业后，本期经营性人工、采购等成本费用同比增加。

（二）融资工作推进情况

报告期，公司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A股工作，本次拟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4,500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长期借款50,500万元和补充流动资金4,000万元。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及相关事项已经得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

2019年7月5日，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延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再次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详情请见2019年7月6日公司登载于指定媒体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及相关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资产梳理”工作推进情况

公司坚持加强管理，练好内功，全面提升管理水平。报告期，公司继续推行精兵简政，完成了1家子公司注销、1家全资子公司100%股权转让、1家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参股公司，共实现投资收益384.43万元。在集团总部层面，公司进一步规范和明确各部门及岗位职责，并以不断完善的配套工作制度，行成科学、高效的运作机制。

同时，为了更好地实现经营效益，公司计划剥离需要投入较多、投资回收期较长的项目，盘活资产存量。报告期，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批，公司全资子公司崇阳旅业公司和崇阳隽水河公司将所持部分资产以22,753.8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了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当代地产。目前，公司已收到上述资产转让首期款项。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告编号：2019-18，《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巨潮资讯网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要求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告编号：2019-39，《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巨潮资讯网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以下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南漳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崇阳三特隽水河生态农庄开发有限公司、武汉三特旅游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时间	原因
南漳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9年3月31日	转让100%股权
崇阳三特隽水河生态农庄开发有限公司	2019年1月30日	转让2%股权，由控股公司变为参股公司
武汉三特旅游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	工商注销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19-37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9日以短信、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29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卢胜董事长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对审议事项作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可见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年半年度报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孙科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副总裁孙科个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8月31日

附件

孙科个人简历

孙科先生，1986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最近五年主要工作经历：曾在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投资部、旅游事业部任职；原任武汉当代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战略管理部总经理。

孙科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无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孙科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19-38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9日以传真、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长邓勇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对所议事项作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及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今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今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19-39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均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及变更日期

1、变更原因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6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通知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2、变更日期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2019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均按照财会〔2019〕6号要求编制执行。

（二）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修订并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及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财会〔2019〕6号执行相关会计政策。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会计政策变更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主要内容

根据财会〔2019〕6号通知的相关规定，公司主要调整以下财务报表的列报，未作具体说明的事项以财政部文件为准。

1、资产负债表

（1）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

（2）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3）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4）列报于“其他应收款”或“其他应付款”项目的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支付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

（5）明确“递延收益”项目中摊销期限只剩一年或不足一年的，或预计在一年内（含一年）进行摊销的部分，不得归类为流动负债，仍在该项目中填列，不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

2、利润表

（1）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并将“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计算营业利润的加项，损失以“-”列示，同时将位置放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投资收益”项目的其中项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

3、现金流量表

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和调整，对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净利润均不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公司业务范围的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及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使会计信息更准确、更可靠、更真实。

2、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本期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3、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基于以上情况，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及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2312　　券简称：三泰控股　　公告编号：2019-078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4、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9年8月30日14:00在公司总部13楼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朱江先生主持。

截止本次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公司总股本为1,378,091,733股。

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462人，代表股份266,552,08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9.342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0人，代表股份60,275,83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373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22人，代表股份206,276,24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4.9683%。

中小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457人，代表股份263,562,58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9.125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5人，代表股份57,286,33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156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22人，代表股份206,276,24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4.9683%。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一：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236,1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5024%；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289%；弃权716,1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68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8,246,6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3947%；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336%；弃权716,1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4,2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717%。

议案二：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调整后）的议案

议案2.01 交易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0,385,33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1833%；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289%；弃权1,566,99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82,99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587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7,395,83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0719%；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336%；弃权1,566,99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82,99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5945%。

议案2.02 交易对方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218,6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4959%；反对24,599,8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289%；弃权733,5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9,5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75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8,229,1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3881%；反对24,599,8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336%；弃权733,5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9,5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783%。

议案2.03 标的资产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173,8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4791%；反对24,620,4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366%；弃权757,7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9,5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84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8,184,3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3711%；反对24,620,4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414%；弃权757,7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9,5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875%。

议案2.04 审计、评估基准日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218,7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4959%；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289%；弃权733,5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9,5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75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8,229,2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3881%；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336%；弃权733,5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9,5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783%。

议案2.05 交易价格、定价依据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167,8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4768%；反对24,644,5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457%；弃权739,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5,6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7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8,178,3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3688%；反对24,644,5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506%；弃权739,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5,6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807%。

议案2.06 过渡期间损益的归属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0,712,6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3060%；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289%；弃权1,239,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5,6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465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7,723,1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1961%；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336%；弃权1,239,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5,6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4704%。

议案2.07 人员安置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202,5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4898%；反对24,609,8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327%；弃权739,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5,6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7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8,213,0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3820%；反对24,609,8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374%；弃权739,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5,6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807%。

议案2.08 利润承诺及资产减值补偿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212,6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4936%；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289%；弃权739,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5,6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7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8,223,1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3858%；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336%；弃权739,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5,6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807%。

议案2.09 超额业绩奖励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069,8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4400%；反对24,742,5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824%；弃权739,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5,6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7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8,080,3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3316%；反对24,742,5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877%；弃权739,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5,6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807%。

议案2.10 资产交割义务及违约责任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212,6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4936%；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289%；弃权739,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5,6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7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8,223,1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3858%；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336%；弃权739,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5,6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807%。

议案2.11 决议的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212,6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4936%；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289%；弃权739,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5,6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7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8,223,1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3858%；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336%；弃权739,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5,6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807%。

议案三：关于本次交易调整不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0,508,6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2295%；反对24,664,7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533%；弃权1,378,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5,6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517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7,519,1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1187%；反对24,664,7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582%；弃权1,378,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5,6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5231%。

议案四：关于《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186,1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4837%；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289%；弃权766,1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82,1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87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8,196,6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757%；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336%；弃权766,1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82,1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907%。

议案五：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186,1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4837%；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289%；弃权766,1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82,1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87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8,196,6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3757%；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336%；弃权766,1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82,1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907%。

议案六：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0,482,1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2196%；反对24,664,7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533%；弃权1,405,1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82,1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527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7,492,6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1086%；反对24,664,7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582%；弃权1,405,1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82,1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5332%。

议案七：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056,6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4351%；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289%；弃权895,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82,1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336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8,067,1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3266%；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336%；弃权895,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82,1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3398%。

议案八：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179,0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4810%；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289%；弃权773,2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89,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9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8,189,5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3730%；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336%；弃权773,2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89,2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934%。

议案九：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186,0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4836%；反对24,599,8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289%；弃权766,1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82,1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87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8,196,5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3757%；反对24,599,8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336%；弃权766,1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82,1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907%。

议案十：关于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212,6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4936%；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289%；弃权739,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5,6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7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8,223,1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3858%；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336%；弃权739,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5,6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807%。

议案十一：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收购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212,6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4936%；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289%；弃权739,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5,6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7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8,223,1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3858%；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336%；弃权739,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5,6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807%。

议案十二：关于签署《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212,6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4936%；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289%；弃权739,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5,6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7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8,223,1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3858%；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336%；弃权739,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5,6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807%。

议案十三：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212,6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4936%；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289%；弃权739,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5,6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7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8,223,1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3858%；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336%；弃权739,6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5,6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807%。

议案十四：关于公司股价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218,7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4959%；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289%；弃权733,5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9,5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75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8,229,2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3881%；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336%；弃权733,5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9,5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783%。

议案十五：关于本次交易中相关主体不存在《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情形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109,8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4551%；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289%；弃权842,4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58,4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31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8,120,3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3468%；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336%；弃权842,4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58,4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3197%。

议案十六：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218,7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4959%；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2289%；弃权733,5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9,5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75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8,229,2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3881%；反对24,599,7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3336%；弃权733,5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9,5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783%。

上述议案一至议案十六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议案十七：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3,397,5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8.8165%；反对2,291,4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8597%；弃权863,0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9,5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323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60,408,0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8.8031%；反对2,291,44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8694%；弃权863,0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9,5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3275%。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如下：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日